

特急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鲁新广字〔2017〕287号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关于转发新广电办发〔2017〕20号文件 做好2017年“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 期间安全播出工作的紧急通知

各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淄博市广播电视台，山东广播电视台，
山东广电网络有限公司：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重要保障期工作的通知》（新广电办发〔2016〕79号），对做好2017年“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期间安全播出保障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现将

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做好以下工作：

一、立即通知辖区内相关单位。各单位要按照通知要求，高度重视“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期间安全播出工作，全面落实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责任制，提高保障能力，保障无线电用频安全，加强安全保卫和安全防范，加大网络安全监控和防范力度，确保安全播出。

二、要严格执行《安全播出事件事故管理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发生重大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事件或事故时逐级上报。5月14日和15日20时前，将本辖区或本单位的播出情况汇总报告省局监测中心，电话：0531-85036271/82958771。

山东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7年5月9日

特 急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文件

新广电办发〔2017〕20号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关于做好2017年 “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安全播出和 网络安全重要保障期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广电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出版广电局，海峡之声广播电台，总局直属各单位，中国教育电视台、山东教育电视台、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503所云岗地球站：

2017年5月14日至15日，“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将在北京举行（以下简称“高峰论坛”）。此次高峰论坛是我国2017年重要的主场外交活动，具有重要意义。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总局有关工作总体部署，确保高峰论坛期间全国广播电视的安全播出，现将相关保障要求通知如下：

一、重要保障期的时间安排。高峰论坛重要保障期为2017年

5月14日0时至5月15日24时。

二、高度重视，全面落实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责任制。全国各级新闻出版广电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高峰论坛重要保障期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工作，全面落实责任制，牢记职责使命，强化责任担当，认真组织开展辖区内动员部署，不断加强应急指挥调度职能，全力以赴排查隐患，完善应急预案。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和各类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使用单位要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重要保障期间领导干部要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加强关键部门、关键岗位、重要节目和重点时段的值班值守。

三、提高保障能力，确保广播电视直播信号播出安全。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要对照《广播电视安全播出管理规定》(总局令第62号)及各专业实施细则，深入贯彻落实全国新闻出版广电系统安全大检查的要求，及时整改发现的漏洞和隐患，不留死角，切实做好各项安全播出、安全防范和应急处置准备工作。

北京地区各安全播出责任单位要加强对高峰论坛直播信号安全传输的组织领导，在节目播出、传输等重要环节加强安全防范，确保高峰论坛会场等重要区域内的各项安全播出保障工作落实到位。参与高峰论坛现场直播的单位及为重要区域提供节目信号源的单位，要确保广播电视安全播出万无一失。

四、严格管理，全力保障无线电用频安全。各级新闻出版广电部门要进一步加强广播电视无线传输覆盖网的管理，严格执行无线电管理各项规定。严明纪律，提高遵纪守法意识，坚决清理违规

违法设台用频问题,并组织开展发射设备检测和维护,确保发射设备正常工作,自觉维护无线电波传播秩序,确保无线电用频安全。

五、密切协调,切实加强安全保卫和安全防范。各级安全播出责任单位要加强与610办、综治办、公安、电力、无线电管理等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完善应急机制;要做好防范非法攻击、破坏、插播以及打击“黑广播”等各项工作,严防热线插播事件;要结合实际,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加强培训和应急预案演练,切实做好防范工作,提高安全保障、安全防范应急处置能力。

六、强化安全防护、加大网络安全监控和防范力度。各单位要按照《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网络安全管理办法(试行)》和《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试行)》的要求,进一步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开展网络安全检测和风险评估,提高网络安全感知能力,强化安全防护措施,完善制度预案,健全应急响应机制,提高安全防范能力。加强实时监测,严防互联网系统发生被攻击、篡改等恶意事件,确保及时发现并有效处置网络安全事件。中央三台及北京地区涉论坛相关信息系统所属单位还应按照《“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网络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做好相关保障工作。

七、认真履职尽责,全面加强安全播出监测监管和指挥调度。各级安全播出指挥部、监测监管部门要认真履职尽责,勇于担当,加强值班值守,做好节目监测、指挥调度、预警发布等工作,确保各类应急状态下预案的迅速启动。2017年5月5日17时前,各省级安全播出管理部门和总局直属有关单位须通过指挥调度平台,

报送高峰论坛期间安全播出指挥部领导带班安排表,各重点保障时段本单位或本辖区值班值守保障人数,以及高峰论坛期间值班值守保障总人数。

八、严明纪律要求,认真执行重大事件事故上报制度。各单位要严格执行《安全播出事件事故管理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遇有重大安全播出和网络安全事件/事故,要在第一时间电话报总局监管中心综合值班室,电话:010-86095678/86093022。在5月14日、15日每日20时,应逐级汇总并通过指挥调度平台上报零报告,并于高峰论坛重要保障期结束次日12时前将重要保障期期间简要播出情况报告或零报告(盖公章)传真至总局监管中心,传真号码:010-86093058。

86093022 86093058

特此通知。



抄送:总局宣传司、网络司、数字出版司、保卫司。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办公厅

2017年5月3日印发

